

壹、

週次	日期	活動內容	討論題綱與內容	
			討論題綱	討論內容與活動要項
一	8 月 30 日	班會	新學期 新氣象	1. 師長同學相見歡，分享暑假生活。 2. 班級幹部交接，制定生活公約。
二	9 月 06 日	週會	友善校園宣導	營造友善校園環境宣導講座
三	9 月 13 日	班會	青年楷模選拔	請二、三年級選出一位青年楷模： 1. 青年楷模應具備什麼條件？ 2. 班上哪位同學值得學習？我在他身上看到、學到哪些？值得推薦。 *請於 9/18 前將推薦名單交至學務組*
		班會	教師節海報	請一年級討論教師節海報製作： 1. 推薦製作海報人選。 2. 討論教師節海報內容。 *請於 9/20 將海報交至學務組*

貳、宣 導 事 項：

一、教 學 組：

(一)、暫定於 9 月 3 日報名電腦軟體應用與會計事務資訊檢定，有意願報名的同學，請於 9 月 2 日前完成填寫報名表及繳費，逾時不候。

(1)報名所需資料如下:一寸大頭照一式 2 張、身份證正反面影本，報名乙檢者須檢附丙級證書影本。

(2)報名費用如下表：

職類代號	職類名稱	職類項目	級別	全檢
11800	電腦軟體應用		丙	1,030
11800	電腦軟體應用		乙	2,080
14901	會計事務	人工記帳	丙	670
14902	會計事務	資訊	丙	1,020
14902	會計事務	資訊	乙	1,615

(二)、高三<商管群>模擬考共五次，預收費用 725 元。目前已交出名單，若同學欲加報或報考其他群類者，請洽教學組君惠小姐。模擬考日期可見行事曆，考試範圍請查看公告。沒報考的同學仍需到校自習。

(三)、上課鐘響，請同學務必立刻進入教室，任課教師若未到班上，請學藝股長至教學組尋求協助，並請風紀股長至講台前維持秩序，至教師進班為止。

(四)、請各位同學妥善保管置物櫃鑰匙並愛護公物，若有破損或遺失，應照價賠償。

(五)、電腦教室、美術教室及門市實習教室禁止攜帶食物、飲料，請同學遵守規定。

(六)、圖書館已建立全校同學的校園信箱，帳號：學號@clvsc.tyc.edu.tw，預設密碼為：

Clvsc1234，以預設密碼登入後，系統會強制要求變更密碼，密碼字元需要符合至少以下三個條件：英文大寫、英文小寫、數字、特殊字元。此帳號可使用到離校為止，請同學多加利用，並記好密碼。未來若有登入問題，請洽教學組處理。

(七)、上課期間會有老師不定時巡堂，重點在巡查學生上課是否認真，請同學尊重上課中的老師，專心看前方，勿轉頭與窗外的巡堂人員交談或持續眼神交流。

(八)、若各位同學有任何學籍資料的異動或錯誤(例如居住地址、電話)，請至進修部辦公室找美珍小姐修改，務必確保資料正確無誤，以免影響個人權益。

【背面尚有資料】

二、學 務 組：

(一)、8/29(四)開學典禮於志道六樓<講義堂>舉行，典禮流程如下：

時 間	活 動 內 容	備 註
17：50~17：55	典禮開始~	唱國歌
17：55~18：05	頒獎	1.進修部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期末考各班前三名 2.進修部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期末考各班進步前三名 3.進修部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期前三名名單
18：05~18：15	主席報告	介紹新進教師及進修部行政人員、 各班導師及科任教師
18：15~18：30	1.主任報告 2.各組工作報告	
18：30~18：35	唱校歌~	禮 成

- (二)、請導師/班長協助收取家長姓名同意書(用於家長會)(限高一新生)與班聯會參加同意書，於 8/30(五)前交回學務組。
- (三)、8/29(四)第四節舉行幹部訓練，20:20 於信義樓穿堂集合，請各班導師協助通知班級幹部準時集合。並請老師確實點名，集合之幹部於<點名單>中先以曠課登錄，無故缺席幹部訓練者，記警告乙次。
- (四)、週記每本 18 元，請一年級總務股長收齊全班費用於 8/30(五)繳交至學務組美珍幹事，二、三年級如有同學需要購買，請親自至學務組美珍幹事登記。
- (五)、9/06(五)班會課時實施<友善校園>宣導講座。當日打掃時間提前至第二節下課，請同學於第三節下課時，立刻至志道六樓<講義堂>集合。
- (六)、9/13(五)請二、三年級於班會課時進行青年楷模選拔，每班以推舉一人為限，可由師長、同學推薦，得獎同學每人獎狀乙紙、禮券 200 元並公開表揚。<推薦名單>請於 09/18(三)前繳交至學務組。
- (七)、9/13(五)請一年級於班會課時討論製作教師節敬師海報(半開以上)，並於 9/19(四)前請學藝股長繳交至學務組，參與製作同學嘉獎乙次。二、三年級學生亦可製作，敘獎同前。

三、教 官 室：

(一)、重申本校為無菸校園：

依據菸害防制法，本校實施校園內全面禁煙，請同學確實遵守法規，勿在校園內各場所吸煙，如遭發現，將依校規記小過乙次處分或送衛生機關裁罰(2 千-1 萬)。

(二)、車輛管制事宜：

(1)教官室預訂在 9 月 6 日前受理申請本學期停車證收費(汽車 1000 元、機車 110 元)；9 月 9 日清查停車場，未依規定申請停車許可騎乘或駕駛車輛進入校區及停車場，則依校規處分。

(2)依規定申請核准停放機車者，請停放在校外腳踏車棚，不可進入校區，違者依校規處分。

(三)、請銷假事宜：

教官室每 2 週會發放之缺曠獎懲統計表，請同學確實核對，或自行登入學校網頁查看，如有問題可隨時向教官室反映處理。同學如遇事故無法到校，請先行向導師說明，並於返校後儘快將假卡交家長、導師簽署後，送交校安教官桌面。如有問題可隨時向校安教官反映處理。

(四)、手機管理規定：

(1)學生若於上課、班會、講座、考試等時間使用行動載具經查證者，當日起，行動載具改為交給辦公室校安教官保管 2 星期，放學後領回。

(2)再次違規並屢勸不聽者，依本校學生獎懲辦法辦理。

(五)、學生服裝儀容規定：

(1)學生到校上課，服裝之穿著以學校律定樣式為準，學生在校內應穿著制服、校運動服、班服或科服，禁止穿拖鞋到校違反者通知監護人處理，天冷時，視情況可加穿個人保暖衣物。

(2)校安教官不定時對於違反服裝儀容規定之學生，採取的管教措施為：口頭糾正勸導或通知監護人協請處理等措施。

【背面尚有資料】

四、衛教工作：

- (一)、請各班服務股長確實了解自己班上公區打掃區域，並請安排適當人數負責打掃，每天都會由衛生糾察至各班公區及教室內做評分，每週整潔週成績排名，會張貼於導師室公佈欄。
另外如有掃除用具不夠或對打掃區域有不清楚的部分，請向護理師詢問。
- (二)、在學期間如需申請學生平安保險，請向護理師詢問。
- (三)、每天打掃時間，請同學動作迅速完成打掃工作，垃圾一律拿至一樓穿堂聽從衛生糾察指示傾倒，並做好垃圾分類，回收類垃圾請先沖洗後再丟棄，也請大家維持好日校及進修部共用教室的良好關係，互相尊重，放學時不要留垃圾在教室桌上或垃圾桶內。
- (四)、9月9日開始至9月30日止實施環境教育暨資源回收競賽，請大家確實做好垃圾分類，每天於打掃時間，衛生糾察檢查會於穿堂檢查各班資源回收類垃圾，是否有做到先沖洗後再丟棄的原則，並作評分處理，表現良好的班級會頒發班級嘉獎。
- (五)、需要口罩及臨時生理期需要衛生棉都可向護理師借用。

五、輔導室：

【政府心理健康資訊分享】

去年很熱門的心理健康方案擴大延伸，歡迎同學分享給身邊的家人、朋友們哦～更多資訊可點選以下網址或詢問輔導老師～祝大家開學順利 ㄟ•••ㄟ

<https://dep.mohw.gov.tw/DOMHA0H/1p-6608-107.html>



六、導師的話：